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 进展暨收到现金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业绩补偿概述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2022年6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7月2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能源”）持有的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路公司”）92.7708%股权，交易金额为417,627.15万元。

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与交易相关方签署了《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上述协议，广汇能源承诺铁路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和202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5,932.26万元、35,098.04万元和49,627.69万元。

二、本次业绩补偿进展情况

铁路公司2022至2023年度合计归母扣非净利润为37,512.52万

元，较业绩承诺数偏差13,517.78万元，承诺完成率为73.51%。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广汇能源应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支付补偿金额56,084.90万元。

截至2024年5月8日，公司已收到广汇能源支付的全部当期应付业绩补偿款560,849,021.83元。

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推动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的履行，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努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以能源物流为主业的战略方向发展，以“一条通道，四大基地”为工作主线，紧密围绕能源物流业务持续发力，致力于将公司打造成为“一带一路”上最具成长力的综合能源物流服务商。

特此公告。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5月10日